

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2019 年 3 月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资料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1. 2019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2019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19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2019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2019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7.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8.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9.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2019 年县级部门专项资金清单
11. 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关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安徽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寿县 2019 年县级部门综合预算编制方案的要求，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编制本部门预算。

一、主要职责

（一）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全面落实《党章》赋予纪检监察机关的“三项主要任务”和“五项经常性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党委、纪委和县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

策部署；拟定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规划并抓好贯彻落实；作出本县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二）主管全县行政监察工作。严格贯彻执行《行政监察法》；贯彻落实上级政府、监察部门和县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县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县直各单位及其由县政府任命的工作人员、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省、市、县政府颁发的决议和命令情况。

（三）检查县委各部门、各乡镇和县直单位党组织以及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行为、决定或取消对这些违纪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乡镇纪委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四）调查处理县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县政府及政府部门任命的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各乡镇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批准权限和规定程序作出处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五）负责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政风建设及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指示、规定的贯彻落实；组织开展全县政风建设及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的专项治理；查处政风建设及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中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

（六）对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负责

源头治理腐败工作的组织协调。

（七）制定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对党员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廉洁从政教育，开展反腐倡廉宣传。

（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规范和加强对纪检监察派驻机构的统一管理；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

（九）承担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预算只包括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19 年度主要任务

（一）学思践悟新思想，着力在理论武装上做到学懂弄通做实

- 1. 强化理论武装。
- 2.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二）强化党的政治建设，着力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 1.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2. 扎实开展“严规矩、强监督、转作风”专项行动。

3. 深入推进“三查三问”。

（三）深入推进体制改革，着力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1. 持续巩固“两为主”、“三转”成果。

2. 深化派驻体制机制改革。

3. 推进监察权向基层延伸。

（四）保持监督新常态，着力做实做细监督第一职责

1. 准确把握监督职责。

2. 突出精准科学。

3. 落实落细监督责任。

（五）持续深化政治巡察，着力发挥巡察利剑作用

1. 深化政治巡察。

2. 强化巡视巡察整改。

3. 注重巡察成果运用。

（六）坚决惩治腐败，着力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1. 突出重点削减存量、零容忍遏制增量。

2. 深化源头治理。

3. 充分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

（七）彰显为民新担当，着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1.
深入开展专项治理。

2. 坚决查处涉黑涉恶腐败问题。

3. 加大督查督办力度。

(八) 坚持从严从实，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

1. 加强政治建设。

2. 加强组织建设。

3. 加强能力建设。

4. 强化自我监督。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10.90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0.9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610.90 万元。支出按功能

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75 万元，占 87.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 万元，占 2.77%；卫生健康支出 20.10 万元，占 3.29%；住房保障支出 37.10 万元，占 6.07%。

二、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0.9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拨款增加 52.92 万元，增长 9.4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县监察委成立以及县委巡察人员和车辆增加，以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75 万元，占 87.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 万元，占 2.77%；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20.10 万元，占 3.29%；住房保障支出 37.10 万元，占 6.0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预算 536.7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74.4 万元，增长 16.09%，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县监察委成立以及县委巡察人员和车辆增加，以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预算 16.9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80 万元，增长 11.88%，增长原因主要是

离休人员护理费提标。

3. 卫生与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19 年预算 20.1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36 万元，增加 1.82%，增长原因主要是年度新增招录、选调人员列入预算及部分人员工资增资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19 年预算 37.1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66 万元，增长 1.81%，增长原因主要是年度新增招录、选调人员列入预算及部分人员工资增资所致。

三、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62.9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430.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5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等。

四、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610.90 万元，收入只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收入预算 610.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0.90 万元，占 100%，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52.92 万元，增长 9.48%，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县监察委成立以及县委巡察人员和车辆增加，以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八、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支出预算 610.9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52.92 万元，增长 9.48%，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县监察委成立以及县委巡察人员和车辆增加，以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562.90 万元，占 92.1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48 万元，占 7.86%，主要用于县委巡察工作经费。

九、关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根据实际工作需要，2019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3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外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市、县公务接待等相关规定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2.9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8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执法执勤用车使用年限较长，需要更新。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预算未安排。

（二）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5.9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77 万元，增长 1.55%，增长原因为新增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三) 政府采购情况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四)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项目。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1 辆，购置费 18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六)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预算未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

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十、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联系方式：中共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政务公开：4022271